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通報

速別：最速件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
承辦人：科員吳昱鋒
聯絡電話：(警用) 734-3061

- 一、本局為應現階段治安工作勤、業務需要，經依相關適任人員之品操學能、工作績效、職務歷練、單位衡平及職期調任等原則通盤檢討，期使各員適才適所，提升整體治安維護效能。
- 二、下列人員除第九序列非主管職務調陞第八序列非主管職務人員(計 4 員)及轉任警察官人員(計 1 員)報到日期另訂外，其餘人員(計 53 員)統一於 111 年 7 月 1 日【星期五】17 時前辦理交接【到任】

(一)本局第六序列主管職務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1	新店分局 勤務指揮中心 主任	林 錦 郎	淡水分局 政 務 組長	
2	淡水分局 政 務 組長	徐 瑞 宜	汐止分局 秘 書 室任	
3	汐止分局 秘 書 室任	葉 倉 池	保社防調 股 長 科股長	
4	保社防調 股 長 科股長	陳 文 龍	保社防務 正 科 科正	
5	三峽分局 防 治 組長	林 忠 穎	樹林分局 防 治 組長	
6	樹林分局 防 治 組長	吳 榮 基	後勤財產 管 理 科股長	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7	後 勤 科 財 產 管 理 股 長	何 彥 承	督 察 室 督 察 員	
8	瑞 芳 分 局 民 防 組 長	陳 源 和	瑞 芳 分 局 勤 務 指 揮 中 心 任	
9	瑞 芳 分 局 勤 務 指 揮 中 心 任	張 清 峯	民 防 管 制 中 心 業 務 股 長	
10	民 防 管 制 中 心 業 務 股 長	張 文 宏	行 政 科 警 務 正	
11	瑞 芳 分 局 防 治 組 長	郭 四 輝	林 口 分 局 防 治 組 長	
12	林 口 分 局 防 治 組 長	蔡 志 華	訓 練 育 科 教 股 長	
13	訓 練 育 科 教 股 長	莊 瓊 慧	秘 書 室 警 務 正	
14	三 重 分 局 防 治 組 長	謝 惠 哲	三 重 分 局 人 事 室 任	
15	民 防 管 制 中 心 警 務 正	胡 長 慶	保 安 警 察 大 隊 後 勤 組 長	
16	保 安 警 察 大 隊 後 勤 組 長	蔡 錫 全	後 勤 科 警 務 正	

(二) 本局第六序列督察員、警務正職務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17	保 防 科 警 務 正	李 三 泰	後 勤 科 警 務 正	
18	督 察 室 督 察 員	曾 琮 庭	督 察 室 警 務 正	
19	督 察 室 警 務 正	何 昱 慶	林 口 分 局 忠 孝 所 警 務 員 兼 所 長	陞任第六序列
20	後 勤 科 警 務 正	賴 崇 逸	土 城 分 局 土 城 所 警 務 員 兼 所 長	陞任第六序列
21	秘 書 室 警 務 正	劉 宥 辰	新 店 分 局 頂 城 所 警 務 員 兼 所 長	陞任第六序列
22	後 勤 科 警 務 正	呂 俊 龍	海 山 分 局 行 政 組 警 務 員	陞任第六序列
23	行 政 科 警 務 正	王 鴻 祥	刑 事 警 察 大 隊 瑞 芳 偵 查 隊 警 務 員	陞任第六序列

(三) 本局分駐(派出)所所長及交通分隊長職務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24	土 城 分 局 土 城 所 警 務 員 兼 所 長	劉 宗 鑫	淡 水 分 局 竹 圍 所 警 務 員 兼 所 長	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25	淡水分局 竹園所 警務員兼所長	廖 振 宏	樹林分局 柑園所 警務員兼所長	
26	樹林分局 柑園所 警務員兼所長	黃 耀 億	林口分局 文化所 警務員兼所長	
27	林口分局 文化所 巡官兼所長	李 浩 彰	交通警察大隊 林口分隊 隊長	
28	交通警察大隊 林口分隊 隊長	許 哲 源	海山分局 巡官	
29	林口分局 孝孝所 警務員兼所長	張 金 全	林口分局 林口所 警務員兼所長	
30	林口分局 林口所 巡官兼所長	蔡 佳 良	交通警察大隊 三峽分隊 隊長	
31	交通警察大隊 三峽分隊 隊長	潘 錫 良	刑事警察大隊 偵查員	
32	新店分局 頂城所 巡官兼所長	陳 相 宇	刑事警察大隊 新店偵查隊 隊長	
33	刑事警察大隊 警務員	張 森 維	新店分局 江陵所 警務員兼所長	
34	新店分局 江陵所 巡官兼所長	吳 東 憲	新店分局 深坑所 巡官兼所長	
35	新店分局 深坑所 巡官兼所長	蘇 建 豪	交通警察大隊 新店分隊 代理中隊長	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36	交 通 警 察 大 隊 新 店 分 隊 長 代 理 中 隊	楊 玉 暉	保 安 警 察 大 隊 分 隊 長	
37	三 重 分 局 巡 官	曹 恆 鳴	中 和 分 局 員 山 所 長 巡 官 兼	
38	中 和 分 局 員 山 所 長 巡 官 兼	許 勝 凱	交 通 警 察 大 隊 中 和 分 隊 長 代 理 中 隊	
39	交 通 警 察 大 隊 中 和 分 隊 長 代 理 中 隊	林 煌 智	中 和 分 局 巡 官	
40	中 和 分 局 巡 官	胡 吉 宏	交 通 警 察 大 隊 汐 止 分 隊 長 分 隊	
41	交 通 警 察 大 隊 汐 止 分 隊 長 分 隊	徐 冠 明	板 橋 分 局 巡 官	
42	金 山 分 局 金 山 所 長 警 務 員 兼	鄭 承 圃	金 山 分 局 金 山 所 長 警 務 員 兼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43	刑 事 警 察 大 隊 中 和 偵 查 隊 員 警 務	田 啓 廷	刑 事 警 察 大 隊 中 和 偵 查 隊 員 警 務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44	永 和 分 局 秀 朗 所 長 警 務 員 兼	黃 柏 銘	永 和 分 局 秀 朗 所 長 巡 官 兼	陞職第八序列職務
45	中 和 分 局 景 安 所 長 警 務 員 兼	陳 亮 激	中 和 分 局 景 安 所 長 巡 官 兼	陞職第八序列職務
46	瑞 芳 分 局 警 務 員	葉 易 庭	交 通 警 察 大 隊 瑞 芳 分 隊 長 分 隊	陞職第八序列職務；代理瑞芳分隊分隊長

(四) 本局第七、八序列警務員職務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47	汐 止 分 局 警 務 員	徐 文 增	汐 止 分 局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48	婦 幼 警 察 隊 警 務 員	洪 竹 慶	婦 幼 警 察 隊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49	板 橋 分 局 警 務 員	劉 以 謙	板 橋 分 局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50	刑 事 鑑 識 中 心 警 務 員	楊 尚 甫	刑 事 鑑 識 中 心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51	三 峽 分 局 警 務 員	吳 良 生	三 峽 分 局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52	永 和 分 局 警 務 員	梁 振 昌	永 和 分 局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53	土 城 分 局 警 務 員	賴 曉 霈	土 城 分 局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54	中 和 分 局 警 務 員	林 秋 菊	中 和 分 局 警 務 員	陞職第七序列職務
55	第八序列警務員	丁 銘 妮	三 峽 分 局 巡 官	陞職第八序列職務，另案選填
56	第八序列警務員	陳 文 德	新 店 分 局 巡 官	陞職第八序列職務，另案選填
57	第八序列警務員	劉 議 中	林 口 分 局 巡 官	陞職第八序列職務，另案選填

編號	新 任 職 務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備 考
58	第八序列警務員	蔡 哲 明	蘆 洲 分 局 巡 官	陞職第八序列 職務，另案選 填

此 致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各科、室、中心

副陳

警政署駐區督察室、局長室、副局長室(一)、副局長室(二)、副局長室(三)、主任秘書室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